

### 编者按

“五水共治”是省委十三届四次全会提出以治污水、防洪水、排涝水、保供水、抓节水为突破口，倒逼转型升级、推进浙江新一轮改革发展的关键之策。两年多来，浙江大地“治水”浪潮风起云涌，一个个“老大难”问题迎刃而解，全省上下迎来绿色发展、转型发展的大好局面。治理难，巩固治理成果更难。如何让业已取得的“治水”成果，常留四明大地，市政协委员分8个监督小组，用了近三个月时间深入督查，形成报告，提出“五水共治”长效机制建设的意见建议。本版选取委员们的部分观点，以飨读者。

本报记者 龚哲明

### 观点一

## 推进清淤工作常态化

河湖库塘底部沉积的淤泥，一旦被搅动，就会成为影响水质的重要因素。“十二五”期间，我市投入3.2亿元，实施河道清淤3500公里，同时投入5.89亿元开展东钱湖清淤工程，投入1.78亿元开展三江河道恢复性清淤。

虽然全市河湖库塘的清淤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任务依然很重。据市治水办今年上半年对全市各县(市)区调查统计，我市河湖库塘淤积量为3058万方，其中河道2838万方，山塘水库200万方，池塘20万方。至少三年才能清理完毕。

而且，清淤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越来越多。一是河道淤积严重、污泥检测难。以姚江为例，该河道已几十年没有大规模清淤，淤泥厚达1至2米，总量700多万方。姚江流域是我市工业经济发达区域，也曾是污染企业数量较多的地方，江底淤泥成分复杂。面对量大面广的淤泥检测工作，环保部门有点力不从心、水利部门则不敢贸然进场清淤。二是淤泥填埋和资源化利用难。每年1000万方以上的淤泥处理难度大，前些年部分河道淤泥被直接倒入农田沟渠，造成灌溉系统破坏、土壤严重污染。三是

清淤资金保障难。根据测算，我市清淤三年投入需要近20亿元，而实际上投入缺乏有效的保障机制。四是重点工程阻断河道现象根治难。一些道路、桥梁、地铁等建设需要对途经的部分河道进行临时阻断，但不少工程完工后却疏于复原、疏通，导致河道建筑垃圾堆积严重，河流自我净化能力消失。五是清淤工作缺乏有力督查监管。

政协委员们认为，化解河道淤积、水质恶化难题的关键之策，是探索形成清淤和淤泥处置的长效机制。为此，有关部门要构建清淤长效机制，对全市河道建立标准化评估与清淤机制，一旦淤泥堆积触及标准时，就必须启动清淤进程。要落实相关检查考核机制，不定期按标准抽查河道淤泥堆积和清淤工作进度，对清淤工作不力的进行公示与问责，督促河道管理部门和所在地政府部门开展常态化清淤工作。要构建河湖水网活水体系，积极维护河道水体自净、自我冲刷的功能。要构建淤泥消纳机制，积极做好淤泥资源化利用工作。此外，要多方联动，推进清淤工作协力共为；多措并举，确保清淤资金有效投入；多用重典，严惩侵占河道行为。



### 观点二

## 全面落实“河长制”工作

我市的大小河流被分成了五级，各条河流按照属地管理方式都有当地党政领导担任“河长”。这项制度被称为“河长制”。

自“五水共治”决策部署启动以来，我市各级领导十分重视“河长制”工作，成立“河长制”工作机制，构建“河长制”工作框架，拟定“河长制”考核评价体系。市级层面建立宁波市河长制指挥信息系统，出台“河长制”工作督查管理制度，深化“河长制”工作管理内涵，积极开展河道水质监管工作。一大批黑臭河实现了美丽蜕变，群众获得感持续增强，“有污染、找河长”已被广大老百姓所认可。

但是，“河长制”工作落实也存在不少问题和难点，主要有：一是河道治理效果参差不齐，与群众的期望仍有较大差距；二是“河长制”管理工作考核评价体系没有严格实施；三是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亟需加大；四是河道治理还存在各类管理和技术难题；五是“河长”信息更新不及时。

“河长制”河道精细化管理，统一全市五级河长制管理河道公示牌设置，做到位置醒目、要素齐全、信息准确，确保群众投诉举报电话畅通。要推行河长制指挥信息系统平台运用，督促各级河长下载使用该指挥信息系统APP，要求市级河长、执行河长、二级河长，带头使用APP落实河长巡河、指令下达、进度报送等相关管理办法，同时通过平台与公众互动，广泛吸收社会意见建议，让更多群众关心、支持和参与“治水”。要让各级河长树立“履行河长职责也是抓重点本职工作”的意识，强化责任担当，发挥协调职能，全力协助解决经费筹措、项目建设、难点攻坚等方面困难。要加大“河长制”工作督查考核力度，全力推进工作量化考核，推进水污染防治工作终端落实，巩固河道治理成果。要强化“河长制”管理宣传工作，追踪报道涉水负面事件，及时有效曝光“河长”工作中不作为、不敢为甚至乱作为的人和事，用媒体的力量推动河长制工作落实。

### 专家点睛

## 探索再生水回用河道生态修复技术

市城区内河管理处处长、高级工程师池飞

维持河道生态水量，保障流域水生态系统健康，是区域河道生态整治的发展趋势。在缺水型

城市的大背景下，我市大胆突破，创新研究，开展再生水回用河道生态修复应用性研究项目，利用污水处理厂出厂尾水，通过河道生态涵养，使出厂尾水接近生态优质水源，补充回河道，实现水资源的循环利用，达到改善宁波河网水环境质量的的目的。

## 全面推进河道综合整治工程

宁波大学生态环境研究所所长王侃

姚江是宁波的母亲河，从源头至三江口全长104.5公里，流域面积1934平方公里。要提升

姚江水质，除了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外，还必须全面推进河道综合整治工程，通过截污、清障拓宽、清淤、生态修复、生态护岸、河岸绿化等措施，改善河道结构、恢复河道功能，提高河道水质。重点加强姚江和平原河网的清淤疏浚，以及农村河沟池塘整治。加强姚江两岸湿地保护与建设，维护湿地自然状态。

# 让绿水青山常驻四明大地

## ——市政协委员积极为“五水共治”长效机制建设建言



本版制图 丁安

### 观点三

## 步调一致治理跨境河流

在市域范围内，有许多跨行政区域的河流，它们的治理和管理是“五水共治”中的一个薄弱点。县(市)区之间、镇乡(街道)之间的部分交界河道，存在上下游、左右岸河道整治不同步、措施各异、力度不一等问题，河道整治、水质提升和水景观改善效果不明显。

政协委员们认为，跨区域

河流治理存在的问题，主要原因在于交界河道统筹治理仍显不足、联合长效机制亟须建立落实。

委员们建议，对跨区域河流，要建立统一的规划标准，由上一级政府牵头协调制定共同的规划，形成共同认可的跨界水质监测数据库和联合“治水”制度。要建立联合会商机制，成立政府联席会议制度和热线联络工作制度，

由相邻县(市)区政府共同研究涉及跨区域的重大涉水项目，沟通、协商、解决遇到的实际问题，指导相关部门开展工作。要建立联合监测机制，根据实际需要组织开展同步采样、同步监测，当一方区域内发生环境突发事件并影响另一方水环境安全时，应在第一时间向相邻方发出事故预警，并立即启动应急监测预案。要建立联合通报机制，每月定期将相邻区域的水质监测数据进行相互通报，逐步实现监测数据的互通和共享；对涉及跨流域的重大环境安全信息，在最短时间内通报。要建立综合执法机制，探索异地

交叉执法制度，共同查找问题，解决问题，提升区域综合执法水平。要建立联合督查机制，定期或不定期开展跨区域联合督查，重点督查跨区域河流沿线重点污染源监管、城镇污水处理治理、河道保洁等情况。要建立生态补偿机制，上游对下游造成水质功能不达标且造成严重后果的，由上游政府给予下游地区相应的环境资源区域补偿金；上游地区在河流治理与水资源综合利用方面，牺牲或压制了自己的一部分利益来保证下游地区的水资源清洁和安全的，下游地区要对上游地区进行生态性补偿。

### 观点四

## 农村治污设施建好更要用好

农村“截污纳管”，建设污水处理设施，这项工作已经开展多年，进展顺利。按照我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计划，到2016年7月，全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村覆盖率达到90%以上、农村住户受益率达到70%以上。

农村治污设施的成效，取决于设施建成后能否正常运行。

从市政协委员调研情况看，我市各地绝大多数已经建成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运行维护正常，运维管理工作逐步走上正轨渠道。然而，运维过程中的各种问题也开始

显现，主要表现为：专业运行维护队伍力量薄弱，离正规化、规范化、专业化的要求存在较大距离。运行维护资金保障压力很大，而随着时间的推移，设备破损、故障增加等原因，这种压力将越来越大。污泥处置成难题，简易填埋或临时堆置可能造成的二次污染隐患大。农家乐等农村新业态产生的污水未规范纳管，有可能成为新污染源。村级受益主体的作用没有充分发挥，部分村民环境危机意识和环保意识薄弱，压损管道、餐厨垃圾直接倒

入管道等现象屡有发生。委员们建议，要进一步完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体制机制，及早形成一套具有宁波特色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技术标准，建立全市水质监测体系。要建立稳定的运行维护管理资金筹措机制，发挥市、县、镇三级财政资金的主导作用，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要进一步加强农村新业态污水排放管理，严格“截污纳管”，避免存在污水收集处理“死角”。

### 观点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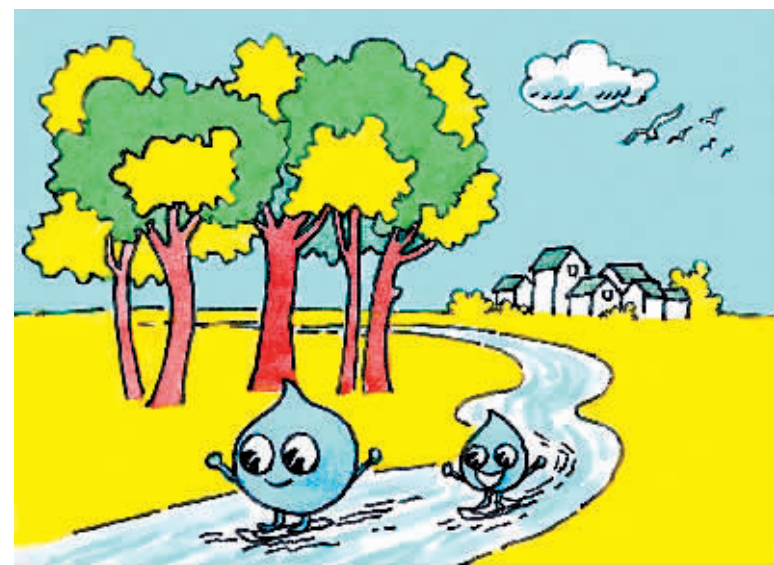
## 狠抓落实确保河道长效保洁

我市已经建立了县(市)区城管局负责城区内河河道保洁、乡镇(街道)农办(或水利)负责辖区主要河道保洁、村负责辖区支河河道保洁的三级全方位河道保洁体系，河道保洁工作总体上得到了较好落实。

但是，市政协委员们在暗访中发现了一些问题，特别是部分支河及村级河道、城乡接合部外来人员集聚区、规划控制区块等水域保洁工作不到位，部分管理人员注重应付检查，平时没有落实到位。如委员们发现，有些有保洁制度的河道堆积的垃圾已经很长时间未进行处理。有少部分河道保洁与两岸环卫保洁分属不同的保洁公司，相互扯皮现象时有发生。

“财政专项河道保洁资金少、保洁队伍专业化水平低、监管力度不够和河道多头管理使用，是造成河道长效保洁制度落实不到位的主要原因。”委员们认为。

委员们建议，要加大财政专项保洁资金投入，对个别财政困难的乡镇，以县(市)区财政投入为主。要核算河道保洁成本，把保洁人员的人身安全、业务培训、设备添置更新等纳入成本，适当提高保洁标准，优化人员结构，确保队伍相对稳定和专业化程度逐步提升。要创新监督管理机制，坚持保洁公司巡查与管理部门督查相结合，探索保洁动态远程监控，不断完善河道长效保洁制度。要理顺河道管理体制，加强河道辖区属地管理，实行河道和两岸保洁由一家公司负责



的方法，做到水中、岸上保洁工作一步到位，推进长效保洁工作全面落实。要加大舆论宣传监督力度，曝光群众反映强烈的“脏、乱、差”现象，全方位营造环保氛围，

提高公民环境保护意识。委员们还从余姚地区水环境治理、建设绿色校园、发挥巾帼力量的独特作用等方面，对推进“五水共治”长效机制建设提出建议。